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蓝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委托理财金额：累计人民币 72,500 万元整
-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保证收益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委托理财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2017 年 6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并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授权公司董事长在 28 亿元额度范围内（其中募集资金 16 亿元、自有资金 12 亿元）对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现金管理事项进行审批，资金主要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额度范围内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上述授权的有效期自 2017 年 6 月 26 日起至下次股东大会通过新的授权议案时止。

一、 前期理财产品赎回情况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理财金额 (万元)	理财起止日期	实际平均年化收益率	实际获得收益 (元)
1	中信银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 17808 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17,000	2017-8-17 至 2017-12-4	4.10%	2,062,356.16
2	中信	中信理财之共赢保本	15,000	2017-11-22 至	3.45%	907,397.26

	银行	步步高升 B 款人民币理财产品		2018-1-25		
3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 90 天	53,000	2017-11-23 至 2018-2-22	4.40%	5,750,136.99

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一) 委托理财基本情况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理财金额(万元)	理财起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类型	产品风险分级
1	中信银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 18445 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17,000	2017-12-5 至 2018-3-21	4.40%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PR1 级
2	蓝海银行	威海蓝海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2,500	2018-1-5 至 2018-4-4	4.60%	保本浮动收益型	低风险产品
3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 94 天	30,000	2018-2-22 至 2018-5-28	4.70%	保证收益型	极低风险产品 (1R)
		蕴通财富·日增利 180 天	23,000	2018-2-22 至 2018-8-22			

1、蓝海银行全称为威海蓝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000MA3DQQGT6P），是 2017 年 5 月 27 日在山东省威海市成立的股份制银行。本公司与其除正常的银行业务往来关系外，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2、上述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内容

1、中信银行

公司本次购买的中信银行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为自有资金，不需要提供履约担保。

(1) 产品年化收益率确定方式：

①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伦敦时间上午 11 点，挂钩标的“美元 3 个月 LIBOR 利率”小于或等于 6.0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 4.40%；

②如果在联系标的观察日伦敦时间上午 11 点，挂钩标的“美元 3 个月 LIBOR 利率”大于 6.00%，产品年化收益率为 4.80%。

联系标的观察日：2018 年 3 月 19 日，如遇英国节假日，则调整至前一个英国工作日。

联系标的定义：美元3个月伦敦同业拆借利率（3-Month USD Libor），具体数据参考路透终端“LIBOR01”页面。

③最不利的投资情形：本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联系标的市场波动将可能导致产品收益下降。在最不利的情况下，投资者本金到期全额返还且理财年化收益率为4.40%。

（2）理财本金及收益返还

理财期满，如产品正常到期，本金及收益于产品到账日内根据实际情况一次性支付，如遇中国、美国法定节假日或公休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3）产品的提前终止

①如遇国家金融政策出现重大调整，或本产品所投资产的交易对手发生信用风险，或中信银行认为需要提前终止本产品的其他情形时，中信银行有权部分或全部提前终止本产品。

②如果中信银行部分或全部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中信银行将在提前终止日后2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告，并在提前终止日后2个工作日内将投资者所得收益（若有）及本金划转至投资者指定账户。若产品部分提前终止，相关清算规则届时另行公告；若产品全部提前终止，产品到期日相应调整为提前终止日。

③投资者无提前终止权。

（4）产品投资对象

本产品为结构性理财产品，理财资金全额通过结构性利率掉期方式进行投资运作。本产品在上述投资范围将有可能随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的变化而进行调整，或中信银行基于勤勉尽职从投资者利益出发，对投资范围进行调整。在本产品存续期间，如变更投资范围、投资品种或投资比例，产品管理人有权提前2个工作日通过中信银行网站、网点等渠道进行公告发布相关变更信息后进行变更。

2、蓝海银行

公司本次购买的蓝海银行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为自有资金，不需要提供履约担保。

（1）本金及收益风险

本产品收益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保障资金本金以及合同明确承诺的收益，不保证其余收益。若由于市场剧烈波动或者发生信用风险，本产品到期未

能正常处置资产组合，则到期时实际出让或处分的处置收益有可能不足以支付本产品预期最高到期年化收益率 4.6%，甚至投资者将损失部分或全部收益。

(2) 产品到期收益

在存款到期日及之后，存款人可获取全部本金及浮动收益，同时威海蓝海银行按照下述规定，向存款人支付浮动收益：

①存款浮动收益率与黄金价格水平挂钩

本存款所指黄金价格为每盎司黄金的美元标价。

②关于挂钩黄金价格水平的约定

挂钩黄金价格水平为伦敦金银市场协会发布的下午定盘价（以下简称伦敦金市下午定盘价），该价格在彭博参照页面“GOLDLNPM CMDTY”每日公布。如果届时约定的数据提供商彭博资讯提供的参照页面不能给出本产品说明书所需的价格水平，威海蓝海银行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的价格水平进行计算。

③存款浮动收益率根据所挂钩的黄金价格表现来确定。

a. 黄金的期初价格是指存款登记日当日伦敦金市下午定盘价。如果届时伦敦金市因任何原因未能公布下午定盘价威海蓝海银行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的价格水平进行计算，下同。

b. 到期观察日是指到期日前第二个伦敦工作日，即 2018 年 4 月 2 日；

c. 波动区间是指黄金价格从 300—2200 的区间范围（不含边界）；

d. 如果到期观察日黄金价格水平未能突破波动区间，则本存款到期浮动收益率 4.6%（年化）；

e. 如果到期观察日黄金价格水平突破波动区间，则本存款到期浮动收益率为 2.25%（年化）。

(3) 本产品购买后不得提前支取。

(4) 发生以下情形时，蓝海银行有权但无义务提前终止本产品：

①如遇国家金融政策出现重大调整或宏观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化并影响到本产品的正常运作时；

②因企业信用恶化，市场利率大幅下滑，威海蓝海银行合理判断难以按照预期年化收益率向投资者提供本产品时；

③如本产品存续期内，出现资金信托项下信托财产提前变现的情形。

3、交通银行

公司本次购买的交通银行理财产品使用的资金均为自有资金，不需要提供履约担保。

(1) 产品投资范围及比例

本理财产品本金部分纳入银行资金统一运作管理，产品投资范围为货币市场工具及固定收益工具，其中货币市场工具占比为 30%-100%，固定收益工具占比为 0-30%。

(2) 银行有权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的情形：

产品到期日前第 9 个工作日，银行有权在当天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若在观察日（产品到期日前第 10 个工作日）当天 3M Shibor 低于 2.5%，银行有权于提前终止日提前终止本产品。Shibor 为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该利率是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的基准利率。

若本理财产品余额持续 10 个工作日低于理财产品规模下限；由于监管机构要求或法律法规规定需要终止产品；因不可抗力及/或意外事件导致银行无法继续履行产品协议；银行根据市场情况认为需要终止产品。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投资、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保证收益型/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风险极低，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的影响，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可能存在利率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提前终止风险及其他风险，受各种风险影响，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将产生波动，短期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公司相关部门将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 2017 年 6 月 6 日发布的《三角轮胎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余额为 10.25 亿元人民币，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余额为 14.5 亿元人民币。

六、备查文件

- (一)《中信银行理财产品说明书》
- (二)《威海蓝海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
- (三)《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94天”理财产品协议》
- (四)《交通银行“蕴通财富·日增利180天”理财产品协议》

特此公告。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23日